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3025
12 January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二日
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关于我们一九七九年一月九日的信(S/13014)，我荣幸地随函转送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二日至十三日在曼谷举行的东盟外长特别会议的联合声明。

请将这项联合声明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大使
安瓦尔·萨尼(签字)

附 件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二日至十三日

在曼谷举行的东盟外长特别会议的联合声明

东盟各成员国外长在目前东南亚区域的和平与安定遭受威胁时，决心表明东盟的团结和紧密结合，并回顾越南对东盟成员国所作关于严格尊重彼此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并为维护和加强本区域的和平与安定进行合作的保证，特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二日至十三日在曼谷集会，并协议如下：

1. 东盟各国外长重申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以东盟常务委员会主席的名义于一九七九年一月九日在雅加达就越南和柬埔寨间的武装冲突升级所发布的声明。
2. 东盟各国外长对柬埔寨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受到武装干涉，表示痛惜。
3. 东盟各国外长重申：柬埔寨人民有权自行决定其前途，在行使其自决权时不受外来势力的干涉和影响。
4. 为此目的，东盟各国外长要求外国部队立即全部撤出柬埔寨领土。
5. 东盟各国外长欢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关于立即审议印度支那局势的决定，并坚决促请安理会采取必要的适当措施以恢复该地区的和平、安全与稳定。